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函

地址：94450屏東縣車城鄉後灣村後灣路2號
承辦人：黃淑玲
電話：08-8825001分機5053
傳真：08-8824504
電子郵件：ivy@nmmba.gov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海秘字第10600049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07年度寒假實習生報名資格條件表」、「107年度寒假實習生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」各一份(106D001208_106D2000928-01.doc、106D001208_106D2000929-01.doc)

主旨：本館訂於107年1月22日至107年2月23日辦理寒期實習活動，即日起開放各校學生申請實習，報名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將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，本館預定自107年1月22日起至107年2月23日止，辦理21天168小時的寒期實習活動；實習期間請假逾四分之一者，視同實習成績不合格，將函知該校，學生退回校學自行處理。
- 二、敬請貴校協助彙整欲報名至本館實習學生的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(如附件)，於106年11月24日(星期五)前函覆本館(逾期不受理)，以利後續審核安排。
- 三、因館內住宿空間有限，依據本館「107年度寒假實習生報名資格條件表」，總需求41名實習生，提供住宿實習名額27名，於報到當日繳納租金新台幣1,200元，押金500元(押金於鑰匙繳回後退還)；另外得錄取事先於申請單上勾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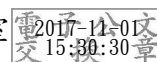


可自行安排住宿事宜之實習生14名。

- 四、本館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，故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他津貼，亦不提供實習期間的保險事宜，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需請貴校提供學生保險證明。
- 五、寒假實習生錄取名額有限，本館將依學生符合錄取條件限制、實習組室志願序、填寫自傳內容、相關學經歷條件，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，名單預定於106年12月15日經核定後，公布於本館官網(<http://www.nmmba.gov.tw/>)，未錄取者不再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企研組、生物組、展示組、科教組、產學合作中心、秘書室



裝

訂

線